

屯門區議會
2016-2017年社會服務委員會轄下
教育及青少年服務工作小組
第十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7年12月5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4時02分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三樓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甘文鋒先生 召集人 缺席者：曾憲康先生
 蘇嘉雯女士
 賴嘉汶女士
 陳詠儀女士 秘書

列席者：何翠雲女士 社會服務委員會秘書
 林文光先生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屯門）3
 陳慧美女士 房屋署副房屋事務經理（租約）（屯門三）（3）
 林可欣女士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中心主任

負責人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工作小組通過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II. 夥拍團體報告活動進度

2. 夥拍團體匯報活動的最新進度如下。

(A) 由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

(i) 「你很特別！」生命教育計劃

3.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代表報告上述計劃的進度。活動分為十個部份，於2017年11月展開，以生命教育為目標。內容包括：「全家福」樂融美拍活動、「全家福」Q版漫畫造型設計比賽、「全家福」兒童繪本生命教育小組、「全家福」溝通與藝術親子日營、「全家福」社區藝術共賞展、「我很特別！」青少年敘事實踐生命教育小組、青少年生命流動館（製作小組）、「吾生吾死」（生死教育流動館）、「幕後黑手」密室逃脫（價值教育流動館）以及「你很特別！」生命教育體驗之旅暨嘉許禮。

4. 未能出席會議的團體已就活動提交書面報告，包括：（a）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報告活動：青少年悠·牆假期）、（b）東華三院屯門綜合服務中心（報告活動：愛生命·愛動物2017）以及（c）救世軍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報告活動：「情」緣藝術社區融合計劃）。工作小組成員已於會上省覽上述活動的書面報告。

5. 工作小組在救世軍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提交的進度報告中得悉該團體仍未獲房屋署確認在大興邨內舉辦活動的申請，召集人請秘書處於會議後向該團體查詢是否需要協助。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2017年12月12日聯絡救世軍屯門青少年綜合服務，該團體表示房屋署回覆指因該處需要進行翻新，故不批准上述的活動申請，團體會以其他形式舉辦活動。)

III. 欣田邨入伙後的適齡學童數據

6. 社會服務委員會於2017年9月12日的第十一次會議上，將有關欣田邨入伙後的適齡學童數據交予工作小組跟進。

7. 房屋署代表表示，欣田邨分為五座，已於2017年11月完成第一批(約3,800個單位)的預配，佔整體的八成，餘下兩成仍待房屋署的配房組安排。署方預計完成入伙程序後，欣田邨的人口約有13,700人。由於現時欣田邨仍在興建中，仍未設立屋民資料庫，故未能提供欣田邨的適齡學童數據。

8. 有小組成員建議續議有關事項，並邀請教育局和房屋署代表出席有關會議報告欣田邨最新情況。就此，召集人查詢教育局及房屋署代表何時才能提供欣田邨的適齡學童數據。

9. 房屋署代表表示預計2018年第二季可向工作小組提供有關數據。

10. 經討論後，工作小組議決續議題述事項，並會再次邀請相關代表出席會議以報告欣田邨的最新情況。

IV. 下次會議日期

11. 議事完畢，召集人於下午4時25分宣布會議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待定。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7年12月12日

檔案：HAD TM DC/13/35/SSC/5(16-17)